花蓮縣 萬榮 鄉 村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

申復表 申復時間: 年 月 日 申基

	本	姓 名		(簽草) 代理人姓名																(簽草)	
詩	育	國民身證 統一編號											性			別	□男	□女	電話		
人	料 欄	出生年月日	·	•	•	·	-	,		•		•	户	籍	地	址					
申	理	檢附相關證明	檢附相關證明:																		
復	由																				
	初																				
		□未符合審核作業要點。																			
戶	審	理由如下:																			
所	公章	承 辨	人					討	果		長						组	『(鎮、	市)日	Ę.	
社	- 複	原案申請項目 □緊急生活扶助 □子女生活津貼 核定結果:																			
	審	複審結果:																			
會	-	1. □依據社工評估																			
	結																				
		2. □依據審核作業要點規範事項																			
處	果																				
社	- 核																				
會處		承 辨	人						Ź	科			長				處	<u>.</u>	F	t	